

## 第一章 真假郡主事件

夜歌城有三景，望江樓、一度春和九井巷。

望江樓是城中第一大酒樓，臨江而建恢宏大氣，賓客雲集極盡奢華，進出皆是達官貴人世家子弟。

一度春顧名思義是一座青樓，此青樓與旁的青樓規矩不一樣，花娘掛牌接客價高者得，所得銀錢與樓裡五五分帳絕不壓榨盤剝，是以裡面的花娘從良後大多過得比較富足。

九井巷與這兩處大不相同，前兩者都是銷金窟，九井巷則是夜歌城裡最為魚龍混雜的地方，巷子深且長，裡面住著三教九流販夫走卒，比如打更的、守義莊的、倒夜香的、做小買賣的、老了皮肉的花娘、暮年殘喘的遊俠，還有一些不知何處來的流浪漢。

此巷之名取自巷子裡的九口井，高高的牌坊上依然可見斑駁的九井二字，那個巷字則被風雨侵蝕多年只餘一個坑洞。

牌坊下面坐著曬太陽的老乞丐，滿頭花白結成一縷縷的線疙瘩，在日頭底下閃著銀光，三兩小兒丟著小碎石子，哄笑著砸向他，他也不惱，懶洋洋地閉目養神時不時咧嘴一笑。

打巷子口走來一名年約二九的女子，杏眼桃腮粉面嫣紅，那杏眼烏黑圓潤，看人時帶著三分笑意，這般長相若是嬌橫些，即是刁蠻，倘若溫柔起來，便是甜美。女子挽著小籃，籃子裡裝著幾包剛開的藥和一些應季的菜蔬，經過老乞丐時，隨手丟下兩枚銅子兒，銅子兒碰到破瓷碗發出清脆的響聲，老乞丐掀了眼皮看一眼，複又慢慢闔上。

進了巷子，深厚的市井之氣撲面而來，屋牆下面潮濕之處長著青苔，錯落有致的青石板磨得光可鑒人，破損之處亦有不少，追逐嬉戲的孩童往來奔跑著，不時傳來絆倒的聲音以及幾聲象徵性的哭嚎，婦人們高聲八卦著，偶爾夾雜著斥罵孩子的怒吼聲。

「喲，歡歡姑娘回來了。」

「歡歡姑娘又是去給庭子抓藥了。」

女子一一點頭微笑，笑得像個甜姐兒，眾人被她昳麗的長相和笑容晃花了眼，短暫的驚豔之後又是熱絡的招呼聲，在她的身後，婦人們小聲議論，心裡直道可惜。幾日前，這位姑娘還是開山王府裡人人稱讚的郡主，哪會想到這般金尊玉貴的人兒居然流落到九井巷裡，成了仲家的童養媳。

這人的命啊，還真是說不清！

歡歡以前姓房，如今姓顏，她原是開山王府的嫡長女，陛下親封的歡顏郡主，端的是贏國錦繡堆裡養出的天仙，不負美名，可誰會想到如此嬌嫩竟然是個冒牌貨。

「開山王府是個什麼地方，誰有那個本事把真郡主給換了？」

「這你就不知道了吧，那些個王啊公啊哪個不是妾室成群左擁右抱，後院裡女人一多，齷齪事就多。聽說是開山王府早年的一個妾室嫉恨王妃，私下買通產婆換的。」

眾人唾罵那黑心肝的妾室，要不是那妾室在真假郡主的事情一鬧出後就上吊自縊，只怕難逃開山王的雷霆之怒，只是可憐這歡歡姑娘從王府明珠一朝跌入塵泥，連親生父母都不知是何方人氏。

眾人唏噓過後，又開始同情原本在九井巷裡長大的那位王府遺珠，原本是金尊玉貴的人，竟然淪落到市井十八年。

「可憐那纖娘，明明是王府金枝玉葉，十八年來卻是在咱們九井巷裡受苦！妳說這歡歡姑娘真捨得那錦衣玉食的日子？換成是我，打死我都不會離開王府，哪怕做個妾也好……」

「呵，這可由不得她！」

「就是，占了人家真郡主的身分享了這些年的福，也該知足了，要是賴著不走，那就是沒良心沒臉沒皮。」

「我聽說啊，歡歡姑娘得知自己不是王妃親生的，急火攻心吐了血大病一場，哪知王妃鐵了心，非要把她送回仲家。」

「就該這樣！」

顏歡歡聽著那些議論聲，始終面帶著微笑。她來九井巷已有幾日，差不多融進這樣的生活裡，畢竟一個做過郡主而沒有架子的姑娘，很容易得到大家的認同，大家在背後議論歸議論，對她還算友善。

仲家位在巷子裡面，但凡進出必須要穿過整條巷子。

巷子中間圓臉的婦人從自家院牆探出頭來，熱情地招呼著，「歡歡姑娘，進來家裡坐坐，吃個便飯吧。」

這婦人生平見過最尊貴的女子不過是僉事娘子，幾時與貴人們打過交道，對著顏歡歡不自覺就會斯文起來，說話都帶著小心，小心得過，言語不倫不類，招來一聲嗤笑。

發出嗤笑的是一位灰衣短褐的少年，睇著那院子裡擺放的幾個收集夜香的大木桶，對著另一位相同打扮，臉上長著青春痘的少年擠眉弄眼，「程一桶，你娘幾時學會咬文嚼字了，還知道請人吃便飯。別人家的便飯可以吃，你家的便飯那是萬萬不能吃的。」

叫做程一桶的少年滿臉赤紅，青春痘充血成一粒粒的紅痘，十五六的少年最是好面子，尤其是在好看的姑娘面前，他怒極暴起，「李二狗，你找死！」

少年們打鬧的聲音驚起貓狗，一時之間雞飛狗跳煞是熱鬧，先前招呼顏歡歡吃飯的圓臉婦人也忘記裝腔作勢，舉著一把掃帚追打起自家的兒子。

顏歡歡嘴角微揚，恍惚之中又覺得有些荒誕不經。誰能想到她不過是累極睡去，一覺醒來竟然到此異世，穿越這種玄乎事，大抵和投胎一樣，半分不由人。龍子鳳孫皆有種，榮華富貴低賤貧寒自生來就將人分為三五九等，不屈從者大喊著王侯將相寧有種乎，再來一場轟轟烈烈的揭竿而起，事成者封王拜相，事敗者荒野埋屍，那不是投胎，而是改命。

改命之難，還不如重新投胎，這似乎是個悖論題，多思無益。為今之計，她應該想的是接下來的生存之路，如何在這異世之中站穩腳跟活下去。

仲家逼仄的小院子破敗得很，當真是蓬門不堪推、閉門蒿草深，中間是一條踩出來的路，一直通到屋子門口，通行時，她都懷疑草叢會突然竄出一條蛇來，著實有些心驚膽顫。

一推開門，灰撲撲的氣息迎面而來。掀開竹簾入內室，只見木板床之上躺著一個人。頭上纏著白布，躺在那裡無聲無息，也不知是死是活。

她神色複雜地看著床上的男人，發青的臉色慘白乾裂的唇，跟死人差不多，仲庭這般樣子，與那王府遺珠房纖娘不無關係。

仲父是個鏢師，房纖娘是他出京走鏢時撿回來的。

房纖娘自小生得玉雪可愛，長大後更是遠近聞名的美人，只是身處窮街陋巷裡，那就是招是非的禍頭子，家裡沒個長輩在，引得附近的潑皮無賴垂涎三尺，所謂色從心頭生，惡從膽邊起，垂涎的人一多，房纖娘名聲便在一眾潑皮混混紈褲子弟間傳揚開，圍著仲家打主意的人不知有多少，若不是仲庭護得緊，只怕早就被骯髒之人得了手。

天下之事，無巧不成書，紈褲子弟也分幾等，偏生也是巧，房纖娘的美名不知怎麼就傳進歸遠侯府一位花名在外的庶子耳中，那庶子雖是被主母有意養歪，到底還有侯府公子的名頭，也算是見過一些貴人，房纖娘與開山王妃長得極為相似，那庶子一見之下心驚不已，當下回稟自己的老子，如此這般，才揭穿真假郡主一事。

真假郡主的事一出，坊間說什麼的都有，陰謀論的、香豔的、骯髒的，無一不全。房纖娘原就是仲家的童養媳，這並不是什麼祕密，於是有人那起子喜好風月之人私下議論，道是房纖娘與仲庭二人相依為命多年，怕是早就滾到一張床上，仲庭為護房纖娘清名，與那些人起爭執，對方人多勢眾，他一人難敵百手，混亂之中也不知被哪個人砸中腦袋，成了眼下的模樣。

房纖娘回到王府後，仗著開山王妃的愧疚之情大鬧，非要開山王妃把原主送走，顏歡歡被送到九井巷後，唯一的親人就是眼前的男子。

她湊近一點，大約能看到他長了一張好看臉。「長得還不錯。」

感歎過後，她起身把今天抓的藥取出一包來，生火熬藥，坐在小爐前，聞著越來越濃郁的藥香，聽著外面隱隱約約的喧鬧聲，不禁心生恍惚。

三碗水熬成一碗藥，藥成後她端著藥進屋，一匙一匙地餵起來，雖是流出來的多喝進去的少，但總歸是有吞嚥的機能。

「今天也好乖，藥都喝完了，為了獎勵你，我再給你講一個故事。話說從前有一位叫王生的都尉奉旨前去剿匪，將一絕色女子帶回家中……」

身分錯位這種事，局中之人沒有一個好受的，無論是開山王妃也好、房纖娘也好、原主也好，其實都稱得上是受害者，只不過在旁人看來，原主是占便宜的那個。在王府僅有的那兩日病中時光，顏歡歡對開山王妃的印象十分之好，那是一個善良端莊的貴婦，對原主確實是疼到骨子裡，這件事當中，最受傷害的就是做母親的。

如今身分已各自歸位，應該是橋歸橋路歸路，彼此老死不相往來勢成陌路，不糾

纏、不牽扯在一起，才是此事最好的結果，也是對彼此最好的解決方式。然而當顏歡歡看到房纖娘出現在仲家小院時，她發現這只是自己的一廂情願。房纖娘來得張揚，恨不得敲鑼打鼓讓整個九井巷都知道她回來了，大紅的繡金石榴裙，珠釵環佩妝扮得甚是明豔，身後跟著數十名丫頭婆子，還有五六個身強力壯的家丁，她從巷口來到巷尾，一路引起不小的轟動，但凡是在家的人都跟過來看熱鬧。

如此陣勢，來者不善。

丫頭婆子之中，有幾人目光躲躲閃閃，不敢看顏歡歡，顏歡歡依稀記得，這幾人是原主身邊服侍的人。

房纖娘睥睨著她，看到她素淨的衣著和空無一物的髮間，笑得越發的動人。「顏歡歡，妳看到本郡主怎麼不下跪？」

顏歡歡看得出來，房纖娘恨她，大概是覺得她搶走原本屬於自己的一切，代替自己享了十八年的福。

對方的眼神中全是恨，咬牙切齒的恨，恨得明目張膽毫不掩飾，那眼神和表情無一不在宣告，今日要將她過去十八年的尊嚴統統踩在腳底下，方能解心頭之恨。沒有半句分辯，也沒有一句反抗，甚至連屈辱的表情都沒有，她緩緩跪下去，面色十分的平靜，彷彿對這樣的事情習以為常。

圍觀眾人倒吸一口氣，那目光躲閃的幾位下人更是不忍直視，誰能想到昔日的主子會落到如今的地步，讓下跪就下跪，與他們下人無異。

房纖娘本應覺得很痛快，偏生見她如此平靜，更覺得心口堵得慌。「顏歡歡，妳好歹也當了十八年的郡主，不會不知道什麼是禮數吧！妳看看妳是什麼表情，難道對本郡主不滿嗎？」

這便是找碴了，她能有什麼表情呢？難道房纖娘還指望看到她痛哭求饒？

那幾個下人別過臉去，不忍再多看一眼，但房纖娘今天之所以帶她們來，就是想讓顏歡歡在從前的奴才們面前丟盡臉面，再無尊嚴。

「妳，過來。」

被叫住的丫頭原是顏歡歡的大丫頭，名喚問琴，問琴是原主最得用的大丫頭，以前也是王府裡數得上號的紅人，自從真假郡主的事一出，顏歡歡被趕出王府後，她們這些人的日子很不好過，房纖娘恨顏歡歡，對著她們自然是百般刁難，所謂鈍刀子割肉最疼，有苦都說不出來。

問琴原也想過討好新主子，無奈顏歡歡用過的人，房纖娘一個都不要，不要也就罷了，又不許把人打發走，偏要每天折辱一番才甘休，幾人今日跟來九井巷，心裡都打著鼓。

問琴被人推了出來，踉蹌好幾下。

「問琴啊，本郡主問妳，若是府裡有不服管教的奴才，你們以前是如何處置的？」

問琴不敢抬頭，聲音細若蚊蠅，「輕者掌嘴，重者杖責。」

房纖娘聞言笑得甚是開心，那嫉恨的眼神落在顏歡歡的臉上，恨不得把那細皮嫩肉戳出一個窟窿來。她長得好，美名在外，可比起王府裡精心嬌養出來的顏歡歡，

皮膚到底粗糙許多。

「好，說的好。本郡主今日給你一個表現的機會，你要是做得好了，本郡主重重有賞，要是做差了，後果你是知道的。這個顏歡歡對本郡主不敬，你給我上去掌嘴！」

圍觀之人又是倒吸涼氣，有人竊竊私語起來，就是沒有一個人敢站出來制止。

到底身分不一樣，這些街坊們可不敢在王府郡主面前放肆，便是有些人想開口，也被身邊的人給阻止了。

有什麼折辱比這個更狠，下人掌摑主子，被掌摑的主子還有臉見人嗎？

問琴嚇得跪下來。「郡主……」

「怎麼？你不敢嗎？本郡主告訴你，她已經不是你的主子，她不過是一個賤民！你連這點事情都不敢，還指望本郡主怎麼重用你？」

顏歡歡覺得今日之事怕是難善了，房纖娘來勢洶洶，肯定不會輕易放過她。「郡主，您今日要打要罰民女都受著，何必為難他人。」

「喲，你終於開口了。好哇，你這是頂撞本郡主，今日本郡主若是不給你點顏色看看，你還認不清自己的身分。」

她叫一聲來人，那幾個身強力壯的家丁就應聲而出，每人手中都拿著一根粗壯的棍子，一看就是有備而來。

顏歡歡想，今天這一頓皮肉之苦怕是躲不過去……也罷，就當是還債了。

房纖娘一聲「打」字，那幾個家丁就圍上來，左右兩邊各站兩個，還有兩個婆子衝過來把顏歡歡按在地上。

眼看著那棍子就要落在顏歡歡的身上，圍觀的街坊們都有些不忍心，那幾個下人更是死死低著頭不敢抬起。

顏歡歡閉上眼睛，恍惚地想著：如果這是一場夢該有多好。

疼痛沒有預期而至，她還聽到棍子被人擊落的聲音，在眾人的驚呼聲中，她朝身後看去，只見一男子扶門而立，一身的粗布青衣不整，頭上還纏著幾圈白布，明明應該是極為狼狽可笑的樣子，卻是那般的氣質高卓、不染凡塵、矜貴冷清。

「庭子醒了！」

「仲哥醒了！」

人群中喧譁起來，許多人慶幸地拍著心口。剛才他們真的心都提到嗓子眼了，雖說纖娘是大家看著長大的，但歡歡姑娘實在是乖巧得讓人喜歡，要是真被那麼粗的棍子打一頓，只怕不死也要殘。

仲庭剛醒過來，身子氣血略有不暢，走得極是緩慢。

房纖娘委屈的扁嘴，「庭哥哥。」

「郡主這聲庭哥哥，草民擔不起。敢問郡主，這位顏姑娘所犯何事，竟然要動用杖刑？」

房纖娘覺得這個一起長大的男子似乎哪裡不同了，明明還是相同的五官，為什麼說出來的話這麼冰冷陌生？一定是因為自己成了郡主，庭哥哥難以接受所以才對自己冷言冷語。

想到自小到大這個男人是如何護著她的，她很是得意，轉念又想到國公府裡身分尊貴的姜世子，覺得自己何必在乎一個賤民的想法。「她頂撞本郡主，本郡主不過是略施小懲。」

「郡主的小懲便是杖責，想來王府的規矩太大，連宮裡的刑罰都自歎不如。」房纖娘到底是九井巷長大的姑娘，聽不懂這裡面的玄機，可她身邊的婆子在王府打滾多年，又是開山王妃特意留給女兒的得力幫手，當下賠笑道：「仲公子息怒，我家郡主方才是一時情急，故意嚇唬顏姑娘的。」

「我不管你們是真要打還是假打，你們要記住一點，她再是淪為庶民，那也是王府裡養了十八年的女兒，便是在陛下娘娘們面前也是得臉的。世家貴女以貞賢為重，淑德次之，你們郡主不想名聲有損，還是多加約束的好。」

這番話，房纖娘聽懂了。「仲庭，你怎麼能這麼說我？我可是和你一起長大的，這個顏歡歡才來幾天，你為什麼就這麼向著她？」

壓著顏歡歡的婆子鬆開，她得以喘息平復。她也很驚訝，這個仲庭氣度不凡，倒不像是一個普通的百姓，從她的視線看去，他身量修長神清骨秀，有著超乎年紀的冷清沉著，是個難得的美男子。

她聽到他回道：「草民就事論事，當年妳們身分被調換，是那有心之人的惡意，也有王妃的疏忽，唯獨妳們兩人皆是無辜，郡主無辜她亦無辜。妳與其把氣撒在她的身上，倒不如讓王妃好好查查其中隱情。」

就憑這番話，她頓時心生好感，原以為是個遇事衝動的中二男子，沒想到是個如此三觀正又理智冷靜的人。

顯然這樣的話房纖娘是聽不進去的：她只知道自己受了十八的苦，而顏歡歡卻占了她的身分享盡榮華富貴，讓她不恨顏歡歡，她做不到。

因為這番話，她更恨顏歡歡，母妃雖然嘴上不說，但她知道母妃一直記掛這個養女，甚至時常對自己流露出失望的眼神，覺得自己比不上顏歡歡。「本郡主的事，還輪不到你來管！」

仲庭道：「郡主要打草民的家人，草民不能坐視不理。」

房纖娘不甘心，還想再鬧，但身邊的婆子強硬起來，低聲提示她不能壞了名聲，否則鎮國公府那裡不好交代。

鎮國公府四個字還是比較好用的，房纖娘一想到姜世子，慢慢把心頭的火壓下去，那婆子見勢再加一把火，總算把房纖娘給哄走了。

房纖娘臨走之時頻頻回頭，她以為仲庭會捨不得她，沒想到仲庭根本沒看她，她氣得一甩那婆子的手，狠狠踩在車夫的背上馬車，心裡盤算著一定要出這口惡氣。呼啦啦的一堆人離開仲家，圍觀的街坊們擠進來，七嘴八舌地問候仲庭的身體。仲庭走向顏歡歡，就那麼俯視著她。

她自行起身，表情無害，「哥哥。」

這聲哥哥叫得他眉頭微皺，想著這女子口中離奇的鬼怪故事，女鬼們追著書生公子喊著哥哥郎君，靜寂的心泛起波瀾。

他看著她乖巧討好的樣子，眸色幽深。

## 第二章 斷指為嫁妝

地面上倒著人的身影，因近午時影子縮在腳底下成一個圈，不大的院子裡一張張遙遠熟悉的面孔，鼻子裡聞到的是九井巷裡特有的氣味，看到的是記憶中最熟悉的情景，他微瞇著眼，若有所思。

自己還活著，眼前的女子也不是鬼。

街坊們你一言我一語地談論著房纖娘，都道纖娘這女娃要不得，以前在巷子裡房纖娘的風評就不好，大多與她長得好便自視甚高有關。

這些人中，以程家的圓臉嬸子最為嗓門大。

「我早前就說過，纖娘那女娃不地道。你們看看，這一朝飛上枝頭當了郡主，不指望幫襯鄉里鄉親，竟然還到咱們巷子裡耍起威風來。」

「虧得庭子醒得及時，要不然啊歡歡姑娘可要遭大罪了！」

「可不是嘛，都是街坊鄰居的，要那些威風嚇唬誰啊。」

顏歡歡覺得仲庭看自己的眼神挺古怪的，她心下琢磨，是不是自己剛才叫的那聲哥哥不太對，他們到底是陌生人，一上來就叫人哥哥是不是太急進了？她當時一心想拉近兩人的距離，想給他留個好的第一印象，看來有些適得其反了。

「仲……仲大哥，剛才我……」

程嬸立馬打斷她的話，「哎喲，歡歡姑娘，什麼仲大哥，剛才不是叫哥哥的嘛。

哥哥妹妹的多好聽，大家說是吧！」

「就是就是，想當年我和我家那口子也是哥來妹去的，這哥哥妹妹啊，聽起來才像是一家人。庭子還不知道吧？以後歡歡姑娘就是你的小媳婦了，你呀可得要好待人家，人家曾經是王府的郡主，難得還不嬌氣，這幾天大夥兒可是看在眼裡，歡歡姑娘忙裡忙外的，是個能安生過日子的。」

這話頭子一起，仲家小院裡更是熱鬧，只聽得這個說一句那個補一句，把真假郡主之事說得個鉅細靡遺。

「庭子，嬸子跟你說，纖娘就不是個踏實過日子的，成天在外面仗著有幾分姿色想攀高枝，要不是她不願意，你們哪能拖到現在還沒圓房。歡歡姑娘和她不一樣，人家歡歡姑娘這幾天學生火做飯，還會熬藥，你年紀也不小了，你們挑個日子趕緊把房圓了，以後生幾個大胖小子，仲家也就熱鬧了。」

「這話說的沒錯，甭管多有心思的女人，只要成了親生了娃自然都收了心。」

「看看這小倆口，還真是般配，生的娃肯定好看！」

婦人們說起這種話來，簡直是一個比一個來勁。

聽著她們從兩人的長相講到將來孩子們的長相，說得是有鼻子有眼的，顏歡歡覺得身為一個未出嫁的姑娘，對這樣的話應該是要害羞的，這種堪比上千隻鴨子的吵鬧讓人根本插不進話。

誰說古人含蓄的，她瞧著這些嬸子們恨不得今年就要把他們推進洞房似的。

「仲……哥哥，你臉色怎麼這麼白，是不是傷口還在疼？」

仲庭頭上還纏著布，因為躺了好些天，臉色和精神都不太好。

眾人聽她這一問，才恍然想起他的傷，連忙催促著他回去休息。

一個婦人驚叫起來，「糟了，我鍋上還煮著水呢！」

另一個女也變了臉，「趕緊的，妳家灶房和我家的可是挨著的，萬一燒起來可不得了！」

一個漢子衝過來，「妳個敗家娘兒們，還不趕緊回去，家裡都快燒起來了！」

驚乍過後，眾人都想起各自家中的那一攤子事，三三兩兩的往外走，斷斷續續的議論聲越來越遠，直到恢復平靜，最後院子裡只剩下仲庭和顏歡歡。

「我叫顏歡歡。」

「仲庭。」

「你肯定餓了吧，我去給你煮些粥。」

仲庭看著小姑娘逃也似的奔進廚房，然後沒多久煙囪裡冒出炊煙。

王府的郡主，沒幾日就適應了民間的生活，還學會了燒火做飯，是真的隨遇而安，還是另有隱情……

他垂著眸，慢慢進屋。

房纖娘心頭的火沒撒出去，憋著一肚子怒氣回到王府，示意婆子把問琴幾人按到院子裡，既然打不成她們的主子，打打她們出出氣也是好的。

這些人在府中多年，有著許多盤根錯節的關係，一看到房纖娘不分青紅皂白責罰人，早有人跑去王妃那裡通風報信。

開山王妃一聽就頭大，急忙帶著人趕到房纖娘的院子，沉著臉制止，爾後把房纖娘叫到內室裡好生教導一番。

瞧著親生女兒一副不受教的樣子，她更想念以前雖然嬌蠻但是貼心可愛的養女，她灰心喪氣地和心腹訴苦，「妳說說，她怎麼如此不懂事？一個苛待下人心胸狹隘的名聲傳出去，她將來如何在國公府立足？」

鎮國公夫人因為真假郡主一事已是心中不滿，要是纖娘的名聲不佳，只怕這婚事就算勉強成了，後面也會生出許多波折。

「我一想到歡歡離府的那天我的心就疼得要命，她可是我養了十八年的女兒啊……落到那樣的地方，也不知道她過得慣不慣？」

開山王妃捂著心口哀怨著，終究還是硬不起心腸來，低聲吩咐自己的心腹蔡嬪嬪偷偷去看一看顏歡歡。

蔡嬪嬪到仲家的時候，顏歡歡正在洗衣服，原本細嫩的玉手在水裡泡得久，手皮都起了皺，為了把這雙玉手養得柔若無骨嫩如凝脂，開山王妃從小就讓她早晚用羊乳浸手，蔡嬪嬪看得心直抽痛，恨不得把她手中的衣服搶過來。

「姑娘，妳受苦了。」

「嬪嬪這話折煞我了，我本應該是仲家人，這種活計就是我該做的。」

話雖如此說，到底是王府養了十八年的金枝玉葉，如今做著王府粗使下人才做的事情，便是蔡嬪嬪瞧著心裡都不好受。

若是讓王妃瞧見，還不知要傷心成什麼樣子。

「姑娘，有些話原不是我們做下人該說的。自從妳離開王府後，最難受的是王妃。她當日把你趕出去後，躲在房間裡哭，我們做下人的看到她那個樣子，心裡也不好受。依老奴看，王妃始終放心不下妳，妳得了空何不去王府看看她。」

時常走動一二，日後不說是能回到王府，也能沾著王府的光不至於淪落到一輩子窩在這九井巷裡。

有些話蔡嬪嬪確實不好說，王妃心裡未嘗沒有把姑娘接回去的心思，要不是礙著郡主，何至於如此為難。

若是姑娘會來事，將來能成為王府的表姑娘義女之類的也未可知，有個好名分，日子也過得鬆快些。

顏歡歡大概聽出她的言下之意，輕輕搖頭，「還是不了，既然我和郡主各歸各家，以後還是不來往的好。王妃對我的恩情，我銘記在心永世難忘，唯有遙祝她身體康泰福壽延年。」

蔡嬪嬪歎氣，經此變故，姑娘懂事多了。

她執意塞銀票給顏歡歡，道是王妃的意思，但顏歡歡堅決推拒不收下，她拗不過，無比難過地離開仲家。

回王府後如此一說，開山王妃聽到那句祝她身體康泰福壽延年時再也忍不住，按著眼角不停地落淚。

是夜，月黑風高。

入夜後的九井巷沒了白日的煙火氣，像一條橫臥在夜歌城東邊的爛烏蛇，黝黑的身體散發腐朽的氣息。

巷子裡戶戶熄燈，除了偶爾幾聲嬰孩的夜啼和野狗的犬叫之外，靜得令人毛骨悚然。

三道弓著的身影順著牆根摸到仲家的院子外，幾人時不時咬著耳朵嘀咕幾聲，然後一個頂著一個翻進了院子，趴在屋子的窗子下面，一人取出一根苧麻管，伸進窗戶裡，吹進一陣迷煙，估摸著時間差不多，幾人擠眉弄眼一番輕輕推門進去，還未摸到床邊，便覺門外一股冷風灌進來。

「大麻子，你趕緊把門關上！」

「我——」

一個字還沒說完，便見那冷風強勁，叫大麻子的人被人提溜起來丟到門外，緊接著兩聲「啊」響起，另外兩個人也被丟到外面。

幾人摔成一團，底下的那個大麻子嗷嗷地叫喚著，另外兩個想爬起來，不想被一條修長的腿給踩住身體。

他們抬眼看去，失聲尖叫起來。

「仲……仲庭……」

仲庭之名，在附近街巷都是有名的，要不是知道他重傷剛醒，又被那大筆的銀子誘惑，這幾人是不敢來仲家的。

「說，誰讓你們來的？」

「我……我們就是想來看看仲哥你傷好了沒……傷好了沒……」

「對，我們是來看你的。」

仲庭腿下使勁，痛得那三人又嗷嗷亂叫。

「我再問一遍，誰讓你們來的？」

「……仲哥，我說……我說，是纖娘……她讓我們來的。她給了我們兩百兩銀子，還說出了事替我們兜著。她是郡主，她的話我們不敢不聽啊……仲哥您饒了我們吧，我們下次再也不敢了！」

感覺身上的壓力一鬆，幾人連滾帶爬地站起來，弓著身體就要往外面溜，暗想著總算逃過一劫，大不了把銀子還給纖娘那個小蹄子，不想卻聽到一道極為冰冷的聲音——

「一人留下一根手指，以作教訓，下次若敢再犯，把命根子留下。」

幾人嚇得夾腿捂住褲襠，感覺身下一涼。

「……仲哥，我們什麼也沒做啊，要不我們把銀子給你……」

一人哆哆嗦嗦從懷中摳出一張銀票，肉痛似的遞到仲庭的面前。

仲庭看也不看，聲音依舊冷得沒有一分溫度。「同樣的話，我不喜歡說第二遍。」  
幾人嚇得腿一軟，跪地求饒不止。

道上都傳仲庭此人身手雖好，為人卻最易心軟，為什麼今天他們這麼倒楣，難道是因為纖娘那小蹄子去了王府，姓仲的性情大變？

既然如此，他們可以幫他啊！

「仲哥，要是你還記掛纖娘，咱們哥幾個可以讓你如願。仲哥你一表人才，就是做王府的姑爺郡主的丈夫那也是可以的，仲哥……」

一道血光過後，說話的人連痛都沒有感覺到，就看到自己的一根手指離開了自己的身體，緊接著兩道血光，又有兩根手指落地。

「滾！」

幾人嚇得都快尿褲子了，連痛都顧不得，這個滾字如天籟之音般將他們赦免，他們像被鬼追似的，用盡畢生的力氣跑遠。

屋子裡似有物體落地的聲音，他眉頭微皺飛一般進了屋，一見之下不覺眉頭皺得更緊。

顏歡歡睡得不是很實，迷糊之中好像聞到一甜香，然後身體越來越熱，她隱約知道自己身體的渴望，卻分辨不出自己到底是醒著還是睡著，翻滾之中從床上掉下來，發出細碎的嚶嚶。

似乎感覺有人進來，她神智不清地爬起來纏上去，她的動作急切大膽，拚命扒拉仲庭的衣服。

仲庭把她掰開，正想離開又被纏上，糾纏之中他忍無可忍，一個手刀下去將她打暈。

她軟軟倒在地上，他走了兩步，又轉回來俯視著地上的女子，良久之後，終於彎腰將人抱起放到床上。

房纖娘滿心期待地起床，還未派人去打探消息，便聽到丫頭說一大早九井巷裡的仲公子就送了東西來，說是兄妹一場，給她備的嫁妝。

她歡喜不已，庭哥哥果然還是看重她的，那個顏歡歡憑什麼和她比！

「仲公子說了，這匣子只能郡主親自打開，奴婢沒有動。」

「知道了，庭哥哥一向疼我，快把東西給我吧。」

丫頭呈上一只普通成色的匣子，房纖娘歡喜的心頓時冷了一些。早年她就知道養父留了一些東西，以作她和庭哥哥成親用的，那時候的她對這些東西極為在意，而今看到這尋常的匣子怎能不失望。

不過庭哥哥能把東西送來給她當嫁妝，證明在庭哥哥的心裡她比那個顏歡歡可重要多了。

她面帶傲色地打開匣子，一看見裡面的東西登時嚇得魂飛魄散，匣子被丟出去，三根斷指還沾著血滾落在地上。

「啊——」

尖叫響徹整個院子。

開山王妃剛進院子，一聽這聲音心裡一個突突，如快兩步進了屋，一眼瞧見地上的東西不由色變，可她到底年長些，便是害怕也能穩得住。

「這……這是怎麼回事？」

丫頭婆子跪了一地，房纖娘還在尖叫不已，開山王妃目光凌厲地看過去，她才勉強止住尖叫，指著地上的斷指，語無倫次。

「母妃……母妃，有人要害我……」

開山王妃厲聲問道：「這東西是哪裡來的，怎麼進了郡主的屋子？」

丫頭顫著聲音把事情說了一遍，然後補充，「東西是仲公子親自送過來的，說是給郡主的嫁妝，不許奴婢打開。他還說……郡主已經是王府的姑娘，與仲家再無關係，不用再派人深更半夜去看他們過得好不好……」

開山王妃管理內宅多年，什麼陰私手段沒有見過，一聽這話裡有話，再一看地上的斷指就猜到是怎麼回事。她臉色難看起來，示意下人把地上的東西清理乾淨，再屏退眾人，也不說話，只嚴厲地看著房纖娘。

房纖娘哪會承認自己做下的事，一再強調仲庭是氣不過她回到王府，分明是想害她。

聽她如此辯駁，開山王妃深感頭疼。

後宅女子世家主母哪個不會使手段，手段不論大小，關鍵是要使得高明，如此惡毒粗淺的算計，將來如何在鎮國公府立足。歡歡雖然嬌蠻些，但論心計手段，那可不止高出一星半點。

想到蔡嬪嬪傳回來的話，她長長歎了一口氣，或許那孩子說的對，既然已經各歸其位，還是斷了瓜葛為好。

「妳承認也罷，不承認也罷，母妃話擺在這裡，以後萬萬莫再去招惹他們。眼看

妳快要嫁進國公府，有些規矩知道的越多越好，成親之前妳好好待在院子裡，母妃會派人專程教導妳。」

「母妃，您這是不信我。我都說了，我什麼都沒有做過，一定是顏歡歡，是她搞的鬼！她就是氣不過我現在成了郡主，而她成了賤民……」

「住口！」開山王妃臉染薄怒。蠢些還罷了，以為別人和自己一樣蠢那就是找死！歡歡那孩子是她親自養大的，別的不說，心性還是好的。

房纖娘面露委屈，眼中帶恨。明明她才是母妃的親生女兒，她是和庭哥哥一起長大的人，為什麼他們都向著顏歡歡？

開山王妃痛心閉目，聲音軟和了一些，「母妃不是凶妳，妳如今是王府郡主，那些庶民不值得妳再去計較。鎮國公府人多事雜，妳要學的東西還很多，母妃知道妳受了不少苦，盼著妳日後都好好的。」

房纖娘心裡好受了些，想到姜世子心下一陣甜蜜，更覺得意。顏歡歡哪能和她比，那樣金貴的世家公子，以後就是她的丈夫。

她沒什麼城府，一應表情都顯在臉上。

開山王妃失望不已，心下歎息。

顏歡歡醒來的時候，只覺得渾身哪哪都不舒服，頭疼得要命，身上也說不出來的難受，像落了枕一樣，她扭了扭脖子想起昨夜的事情，猛然拉開自己的被子。

還好，衣裳完好，看來只是一場夢。

這倒是奇了，以前她都沒作過春夢，昨天晚上居然夢到了，更奇的是，她好像夢到自己抱住一個男人不放，那男人竟長得跟隔壁屋的男人一模一樣。

她聽見隔壁屋裡傳來隱隱約約的說話聲，家裡好像來了客人。

來訪的是仲庭以前的好友，姓周名北字正道，周北與仲庭都是柳夫子的得意門生。

「青白，你醒來真是太好了，柳夫子問過你幾回，很是替你耽擱學業惋惜。」

仲庭字青白，他和周北的字都是柳夫子取的。柳夫子聽說是探花出身，也不知為何不願入朝為官，偏願意窩在這窮巷裡為人師表。

周北其人生得溫潤，人說謙謙公子大抵就是這般模樣。他已是舉人身分，是柳夫子自小帶在身邊親自開蒙的，而仲庭入學晚，是在仲父死後突然醒悟才進的門，是以如今還是一介白身。

仲庭對他似乎並不熱絡，甚至表情淡得如同陌生人。周北心裡微微有些驚訝，心道青白必是經逢家中巨變才會如此。

「昨日之事，我也聽說了。纖娘確實有不對的地方，不過也是因為身分被別人取代十八年，心中意難平而已，你一向疼她，應是能理解她的心情。那位顏姑娘風評不錯，街坊們常有誇讚，我也有所耳聞，既然她現在進了仲家門，你還是嘗試接納她吧，我想她能留下來，肯定也是願意和你過日子的。」

「嗯，這事我心中有數。」

「你有數就好，夫子的意思是來年讓你下場，你可得好好溫習功課，莫要辜負他

的一片期許。」

仲庭扯了一下嘴角，冷峻的神情略帶一絲嘲諷，「我不是讀書的料，此次傷到頭，怕是以後都不能跟柳夫子讀書了。」

周北聞言大驚，柳夫子曾私下說過，若是青白啟蒙得早，才名必定在他之上，便是入門晚，以青白的學識亦遠超其他人，武夫一般魯莽無智，文武全才才是世間難求，若得此人相助，何愁大事不成，只是沒想到一場變故，青白居然要棄文，

「你……你竟傷得如此之重？」

「嗯。」

仲庭一副不願多談的樣子，周北心裡便信了。這樣的事情想來青白也是難接受的，不過才智有損，也不是非要放棄不可。

「青白，你好好養傷，我想你頭疼只是暫時的，等你完全恢復了再去學堂也不遲，你要是怕功課落得太多，我可以給你補習。」

「不用了，我心意已決，你不用再勸。」

顏歡歡在外面聽了一耳朵，沒多久就聽到周北告辭的聲音，兩人在門外見過禮，周北深深看了她一眼。

她敲門進去，見仲庭垂首坐著不動，窗外的光透進來，暈繞在他的周圍，那睫毛長得讓人嫉妒，像兩把刷子一樣搗動起來，掃落飄蕩在空中的細小灰塵。

「我剛才聽到一些，你頭上的傷很嚴重嗎？」

他望過來，眸色幽深。

等了半天，她都沒有等到他的回答，便自己找了個臺階下，嘴裡說著要去做飯，快速離開他的房間。

臨出門之時，想起兩間房隔音這麼差，也不知道她昨天作那夢時有沒有發出什麼不雅的聲音，於是低聲問道：「仲哥哥，你昨天晚上睡得好嗎？有沒有聽到什麼動靜？」

「尚好，並無。」

### 第三章 不屑做小妾

顏歡歡站在灶房門外，瞧見隔壁那位吳嬸的身影在外面一晃，緊接著她便看到吳叔進了自家院子。

這夫妻倆都不是愛湊熱鬧的人，那天房纖娘來鬧時兩口子都沒有露面。

吳叔生得普通，個兒也不高長得很一般，屬於扔在人群中都找不出的那一種，偏偏娶的妻子長得好，看上去年紀不小卻風韻猶存，想來年輕時一定是個美人。

吳嬸也看到她了，袖子掩著臉朝她頷首微笑，頗有些猶抱琵琶半遮面的風情。

吳叔進去後不久，仲庭親自送他出來。

「這事就麻煩庭子了。」

「都是鄰居，相互幫忙是應該的。」

吳叔笑容滿面，還朝顏歡歡微笑打招呼，他生得實在是普通，在他人剛出仲家的院子後，她幾乎差不多已經忘記他的模樣，這人的長相，還真是叫人見之即忘。晚飯的時候，她終於知道吳叔要仲庭幫什麼忙，吳叔是個更夫，因為明天白天有

事，特意託付仲庭晚上替他值個夜。

她觀察著對面男人的神情，氣色確實好了不少，纏繞在頭上的白布早已取下，他一身玄衣坐在那裡，實在不像傷殘人士。

他都答應替吳叔當值，為什麼又告訴周北說自己頭傷太重連書都讀不成？總覺得他並不似這年紀男人該有的樣子，那深不見底的眼眸蘊藏著太多難懂的情緒。

「那你小心些。」

「嗯。」

這一夜，顏歡歡是聽著梆子聲睡著的，男子冷清的聲音一邊敲一邊喊著「天乾物燥，小心火燭」，越聽越讓人覺得違和，到最後她嘴角都是揚起的。

一夜無夢，醒來時天已亮。

仲庭自是去睡了，她一人無事在院子裡拔草，看著隔壁的吳嬸送吳叔出門，夫妻二人在院子外面依依惜別。

吳叔換了一身新衣，雖然還是普通到塵埃裡，卻瞧著精神不少，吳嬸低著頭，也不知和他交代什麼，那般恩愛的模樣，像新婚的男女你儂我儂，讓人見之心生羨慕。

她沒有看到隔壁有孩子，猜想兩夫妻可能膝下無子。吳嬸送別吳叔，看到她又是羞赧一笑，然後以袖掩面進屋，一直到午時也不見人出來。

未時一刻，仲庭醒來，沒多久就聽到有人敲門。

顏歡歡開的門，門外站著的人是吳嬸，她雙眼泛紅眸有淚光，顯然是剛哭過，那怯生生害怕的樣子讓人心生憐惜，哪怕她年紀已是不輕。

「吳嬸，妳這是怎麼了？」

「仲家侄子在嗎？我有事找他……」

顏歡歡把人請進去，仲庭聽到動靜，再一看進來的吳嬸若有所思。

吳嬸低頭垂淚，盈盈福身就要下跪，被她一把扶住。

「嬸子有話就說，不必這樣。」

吳嬸掩面拭淚，動作輕盈如舞，說不出來的好看。「我當家的出事了，衙門那邊說他殺了人，我……一個婦道人家六神無主，又不敢出門。仲家侄兒，你與你吳叔一向親厚，嬸子求你去幫我打聽打聽，他到底怎麼了？」

吳叔犯的是命案，死者正是他今日去見的朋友。原本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，不想變成一場毒殺，那朋友死於見血封喉的毒，衙門認定下毒之人正是一同吃飯的吳叔。

顏歡歡跟在仲庭的身後，手裡提著吳嬸給的籃子，籃子裡裝了一些飯菜，說是怕牢頭苛待犯人不給吃飯。她忍住沒說，有這準備飯菜的時間為何不自己出去打聽。仲庭在衙門有些熟人，又使了一些銀子，那牢頭倒是沒怎麼阻撓，只是把顏歡歡多看了兩眼，就將他們放進去。

吳叔看到他們，急切地懇求仲庭救他，並再三說自己沒有下毒，更不會害一個遠道而來的老友性命。

仲庭問道：「吳叔，你仔細想想，那人毒發之前的事情，還有他毒發之後的樣子。」

吳叔回道：「我和他約好後一直在酒樓裡等他，等到午時一刻他才姍姍來遲……我們要了一些酒菜……我只記得我和他說起當年的事，我們說得很開心，然後他突然眼睛嘴巴變得很紅，緊接著就吐了好大一堆血……我嚇壞了，有人叫著死人了，有人去報官，然後我就被抓起來……庭子，你救救吳叔，吳叔沒有害人……我怎麼會害人……」

顏歡歡把吳嬸準備的飯菜取出來遞進去，吳叔看到這些東西捂著臉大哭起來，末了問他們吳嬸怎麼樣，很是不放心的樣子。

「吳嬸很擔心你。」

「她那麼膽小，肯定嚇壞了……我要真是被判刑問斬，還望你們多看顧一下她，她最是怯弱的性子……」

仲庭打斷他的話，吐出一個詞，「蓮花觴。」

他雙眼一亮，緊緊抓住仲庭的手，「沒錯，是這個名字！我聽到他們在說什麼毒，就是這個名字！」

仲庭道：「他們是請化驗司的人驗的嗎？」

吳叔猛點頭，「是。」

顏歡歡聽到化驗二字，心頭一跳。

吳叔道：「化驗司的人驗過，確認是蓮花觴無疑，可是我敢對天發誓，我真的沒有在他的飯菜裡下毒……我連這個名字都是第一次聽說……」

蓮花觴之毒雖不是天下至毒，卻頗有一些名氣，中此毒者，毒發身亡時往往眼睛嘴巴發紅，有一種驚心動魄的美豔之感。且死後屍身會有蓮花的香氣。顏歡歡想，發明這毒的人一定是女子，因為只有女子才會弄出這樣豔麗至死還帶香氣的毒。這毒聽著好聽，價格肯定不便宜，吳叔真要殺人，為什麼要多費銀子？

離開牢房後，仲庭去和牢頭打聽內情。

牢頭道：「你們可別蹚這渾水，那吳有才分明是在說謊，他和死者雖然是舊友，卻是有仇的。」

吳有才是吳叔的名字，死者叫錢三，他們在酒樓吃飯時恰好遇到一位舊識，那人認出錢三，好半天才認出吳有才。

吳有才不是夜歌城人，原是走南闖北的商賈，與錢三是同鄉，三人二十年前都是青樓的常客，都曾在一度春裡為女人競過價。

對於當年之事，那人記得頗清楚，皆是因為吳有才和錢三鬧得太凶，為了一個花娘反目成仇大打出手，所以吳有才殺錢三是有動機的。

牢頭道：「這事他不認也沒關係，等明天升堂問審一定罪，案子也就結了。」

明天就會定罪，顏歡歡不知道該怎麼和吳嬸說，看到吳嬸在院門口翹首以盼的樣子，她更是為難。

仲庭微微側目，看向她。這一來一回她不僅能跟上自己的腳程，且半點不見吃力，連氣息都不見亂，如此內力，實在不像一個王府後院養大的金枝玉葉。

她的注意力都在吳嬸的身上，看著對方那不同於市井婦人的美貌還有一身的風韻，她心下一動，猛然想到什麼。「我覺得吳嬸沒有和我們說實話。」

吳嬸看到他們，一副害怕到不敢相問的樣子。「他……他怎麼樣了？」

仲庭道：「說是吳叔與那死者原有宿怨，有殺人的動機，明日升堂，怕是會定罪。」

吳嬸一聽，掩著面哭起來。她的哭不同於一般婦人的嚎啕大哭，而是默默的流淚，有一種說不出的淒美，她默默地進屋，仲庭和顏歡歡跟上去。

「他都是為了我啊……」

「吳嬸，你們和那死者到底有什麼仇？」

她淚中帶著幽怨，娓娓道來。

當年她還不是吳嬸，而是一度春裡有些名氣的花娘，她的花名叫露水，吳有才和錢三都是行腳商人，兩人還是同鄉，商賈之人走南闖北，每到一處少不得要找些樂子解解乏，那時候他們是一度春裡的常客。

露水初掛牌接客的那一夜，兩人爭得最是凶狠，最後吳有才價高摘了牌，錢三因此生怨，接下來一連數月，吳有才都占著露水的閨房，兩人做了好一段時間的夫妻，漸生出感情來。

露水有意贖身，無奈她才剛接客，積蓄不多，一度春的規矩擺在那裡，要想贖身可不是一般的數目。

吳有才與她廝混數月，早已花光了身上的銀子，萬般無奈之際，他想到向自己的好友錢三借錢，錢三倒是願意借，不過有一個要求，就是要露水和自己睡一晚。他已視露水為自己的妻子，怎能同意錢三的要求，不由破口大罵，兩人還動起手，最後不歡而散。

「只要是掛了牌的花娘，除去一月幾日身上來的日子，每一天都是要接客的。有才沒了銀子，我又不能贖身……我不願對他人賣笑，也不願看到有才難過，於是我就背著有才和錢三……這才湊到贖身的銀子。有才為了我也沒有再回鄉，而是隱在這九井巷裡，做一對尋常夫妻……我以為有才是不知道的……沒想到他早就知道了……」

所以吳有才事隔多年，還是要殺了錢三。

可是吳有才口口聲聲說不是自己做的，難道事情還有隱情？就算是有，這麼短的時候內他們也找不到什麼證據，明天一過，吳有才就會被定罪。

吳嬸哭得六神無主，突然想起什麼似的衝進房間，不一會兒取出一個東西遞過來，那是一枚黃燦燦類似令牌的東西，材質似玉非玉，也不像木頭，上面刻著一朵菊花。

「仲家侄子，你可識得此物？」

「嬸子從何處得來的東西？」仲庭不答反問。

吳嬸回道：「此事說來話長，早年我在一度春時，教琴的大姊是樓裡的老人，別的姊姊們大多都贖身出去，唯獨她不願離開，便接了教導我們琴藝的活兒。我與她最是相熟，她將我視為親女，她病去後，錢財被樓裡的嬤嬤收走，唯有這一物件是她偷偷留給我的，說是關鍵時候能救我的命。你們看看，這東西能救你吳叔的命嗎？」

這話真假有待商榷，一個青樓裡的老花娘是從何處得來的令牌，為何又會傳給一

個無血緣的晚輩，反正顏歡歡不信。

仲庭接過令牌，細細摩挲著那菊花的紋路。他的眼神深不可測，整個人氣場沉冷，若不是知道他剛及弱冠，必會以為這是一個飽經世故之人。

顏歡歡看著他，吳嬸也看著他，她們都在等他回答。

仲庭問道：「嬸子可聽過重陽山？」

吳嬸哽咽搖頭，「從未聽過。」

仲庭道：「此物名為金菊令，是重陽山的令牌，執此令牌者，重陽山可為其辦成三件事。不過此物於官場而言作用不大，吳叔犯的是命案，又過了明路在衙門備過案，若想從刑法底下救人，僅憑這個令牌是沒有用的。」

「那……那怎麼辦？」吳嬸泫然欲泣，細細地啜泣起來。

顏歡歡心頭更加怪異，「既然這令牌可讓重陽山做三件事，為何不出示令牌讓他們查清真相，還吳叔一個清白。」

吳嬸眼中希冀頓起，猛點著頭，「對，仲家侄子……」

仲庭淡淡看一眼顏歡歡，道：「重陽山有三不為，不違背道義、不做傷天害理之事、不參與各國朝政。不過若是吳嬸妳執此令去任何一個重陽山的分部，他們定會替妳去查此事的真相，只不過明日便要升堂，怕是來不及。」

吳嬸聞言，又低聲啜泣。她抖著唇，好半天才找到自己的聲音，「仲家侄子，我……我身分低賤，哪裡敢去那樣的地方，何況我也不知道那地方怎麼找，我一個婦道人家平日裡連門都不敢出，這樣的事情我好害怕……歡歡姑娘，你們好人做到底，就幫幫我和你們吳叔……要是你們吳叔出事，我也活不成……」

仲庭像是思考了一會兒，收下令牌，吳嬸千恩萬謝，差點沒給他們跪下。

進到仲家的院子，他問：「妳聽說過重陽山嗎？」

她表情微怔，「或許聽人說過，不過我忘記了，不知重陽山是個什麼地方？」

他看著她，目光極為複雜，直叫她心裡打起鼓來，總覺得自己被人看透毫無隱私，片刻之後，就在她有些撐不住時，他緩緩開口替她解答疑惑。

重陽山崛起於一百年多年前，內設有生門和死門，生門管財路，生產製造都有涉獵；死門管玄機術數，奇門遁甲製藥化驗。

重陽山與贏國關係密切，輸送過不少人才，化驗司就是其中之一。

死門出世天下亂，紅梅一現百花殺，說的就是重陽山的死門和紅梅令，死門中人若是傾巢而出，天下必會大亂。

金菊令是重陽山的令牌之一，為最末等，梅蘭竹菊依次排序，紅梅令為最高等。金菊令一出，可令重陽山為執令人做三件事，三件事完後重陽山收回此令，直到下一次問世。

金菊令雖是末等，已然令世人趨之若鶩，更別提紅梅令，多年來只聞其名不見蹤影。關於紅梅令的傳言神祕至極，有人說得梅花者得天下，也有人得令者可以成為重陽山下一代聖主。

早前在地牢中聽到化驗二字時，顏歡歡心中就有預感，此時已完全能肯定，這異世有人曾經穿越過。她覺得同是穿越者，人和人不能比，她所圖不過小富即安，

別人卻是心懷天下志存高遠，不僅攏得動天下，還能引領世人，得什麼者得天下，她猜那位穿越前輩很有可能是個男人。

仲庭未歇，稍停一會就出去查探消息，顏歡歡則開始準備晚飯，時不時看一眼旁邊的院子，期間吳家的門緊閉著，吳嬸沒有再露面。

她正洗著菜，便聽到外面有人敲門。

門外站著一對主僕，主子一身錦衣，玉樹臨風，小廝也長得眉清目秀，一臉倨傲，這主子不是別人，正是鎮國公府的世子姜淮。

姜淮震驚地看著眼前的女子，素面朝天脂粉未施，袖子微捲露出一截皓白的手腕，眼神平靜安之若素，要不是五官一樣，他真懷疑自己找錯了人。

「歡歡，妳這是……」

「準備做飯。」

姜淮的心狠狠揪在一起，歡歡是王府的郡主，什麼時候做過活，而且還是侍候別人的粗活。

他看一眼窄小簡陋的院子，王府裡下人住的地方都比仲家的院子強，她怎麼可能住得慣！

顏歡歡猜到對方是誰，感歎著對方的好皮相。這位鎮國公世子是原主的未婚夫，有贏國第一才子的美名，兩人一個是如玉君子一個是王府明珠，貴女配君子，恰比檀郎謝女，從長相家世到性情，無一處不相配，無一處不登對。

世間才女才子倒是多，但敢稱第一那可不是光有才情就可以的，舉凡誰有個什麼第一的名號，倒不說這人真厲害到天下無敵，大多都是會投胎有個厲害的出身。

「歡歡，此處不是妳該待的地方，妳跟我回國公府吧。」

顏歡歡微怔，爾後嘲諷一笑。「世子是想毀掉婚約，然後娶我嗎？」

姜淮面有難色，幾乎不敢與顏歡歡對視。

他的隨從看不下去，臉色更難看了。

顏姑娘已不再是王府郡主，說句難聽的話，她現在的身分連做國公府丫頭都不夠格，更遑論是國公府世子夫人之位，她倒是真敢想！世子爺憐惜她，一心不想她受苦，為求得夫人同意她進門，在姜家祠堂跪了兩天，好不容易說通夫人來接顏姑娘回去，不想顏姑娘如此不領情。虧得世子爺不顧自己的身體匆匆趕來，路上還惦記著，怕她這幾日吃了苦，真是好心當成驢肝肺。

「顏姑娘，我家世子爺為求夫人同意，在祠堂跪了兩天……」

「墨硯，住嘴！」

姜淮與她自幼一起長大，兩人情投意合青梅竹馬，他知道她有多想嫁給自己，如今身分不一樣，做正妻是萬萬不成的，便是妾室都是他極力向母親爭取，原本按母親的意思，一個通房就頂了天，可他知道她的驕傲，實不忍心見她低到塵埃裡失去所有的尊嚴，九井巷這樣的低賤之地，若不是為她，他此生不會踏足半步。

「歡歡，妳不願和我一起嗎？」

為了他，為了他們的情意，她就不能忍一忍嗎？雖說是妾室，但他能保證所有的愛都會給她，體面也會給她，待她生下孩子，母親那裡就不好再說什麼。

顏歡歡搖頭，「我已不再是王府郡主，配不上姜世子。」

一個被趕出王府的冒牌貨，能以什麼身分住進國公府，答案似乎不言而喻。國公府和王府的婚約不會作廢，此時接她回國公府，除了做妾還能是什麼。

姜淮低聲道：「歡歡，我知你一時難以接受，可眼下你的身分……你放心，以後有我護著，那個房纖娘不敢把你怎麼樣，再說王妃不過一時之氣，心裡還是疼你的。還有我母親，她可是一直將你當成自己的親生女兒。」

「所以，世子是想認我做義妹？」

「歡歡，你明知道我的意思……」

「世子爺，你的好意我心領，但我不願意。」

「為什麼？難道你我之間的感情比不過一個名分嗎？」

「你我相識多年，你應當知道我的性子，我再是淪落到市井，也不屑與人為妾。九井巷到底是低賤之地，世子爺以後還是不要再來了。」

姜淮不敢置信地看著她，他以為她會同意的，他們自小相識兩情相悅，她怎麼會拒絕？一想到即將要娶的女子，他心生厭惡，那樣粗鄙媚俗的女子，哪裡及得上歡歡半根頭髮。

為什麼她寧願待在如此低賤的地方，也不肯和他回去，她難道沒有照鏡子，不知道自己此時的模樣有多狼狽嗎？

「歡歡，你不要賭氣。我知道你心裡有怨，你心裡有恨，可是事實改變不了。你要為以後打算，難道你真的要在這樣的地方生活一輩子嗎？」

「世子爺是想說我自甘墮落嗎？你想的沒錯，像我這樣的人，就算是當了十八年的郡主依舊狗改不了吃屎，骨子裡逃不過下賤的本質，你就由著我這樣低賤的人自生自滅，何必玷污你鎮國公世子的美名。」

「歡歡……」

「姜世子，我再說一遍，我不會跟你回去，我也不會做妾！」

姜淮苦笑連連，歡歡果然還在氣頭上，連那樣粗俗的話都說了出來，必是心裡怨極了、恨極了，此怨恨一時難消，他還是過些時候再來為好。「好，好，我不逼你，你好好考慮，我改日再來。」

「世子爺不用再來，我不可能會同意。」

墨硯幾次欲言又止，暗想著顏姑娘真是不知好歹，世子爺都為她做到這個分上，她還在拿喬，有些替自家世子不值，將要娶那麼一個世子夫人，還在顏姑娘面前如此低三下四。

姜淮不死心，「歡歡……」

一道修長的身影出現在院門口，那冷清的眼神令人不寒而慄，他下意識望過去，被對方的氣勢震住，不自覺心虛起來。

這人難道就是那個姓仲的？

顏歡歡看到仲庭，忽而笑得極甜，「仲哥哥，你回來了。」